

上海第一财经公益基金会

审 计 报 告

瑞华沪审字[2019] 31270029 号

目 录

一、 审计报告.....	1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4
2、 业务活动表.....	5
3、 现金流量表.....	6
4、 财务报表附注.....	7



通讯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 中国保险大厦 17-18 层
Postal Address: 17-18 F, China Insurance Building, No.166 East Lujiazui Road, Pudong
District, Shanghai PRC
邮政编码 (Post Code): 200120
电话 (Tel): +86(21)20300000 传真 (Fax): +86(21)20300203

审计报告

瑞华沪审字【2019】31270029 号

上海第一财经公益基金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上海第一财经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贵基金会”）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公允反映了上海第一财经公益基金会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基金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基金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基金会的持续运营能力，披露与持续运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运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基金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基金会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运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基金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基金会不能持续运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泰逢

中国注册会计师:  
廖琴

2019年2月28日

资 产 负 债 表

2018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名称：上海第一财经公益基金会

金额单位：元

资 产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净资产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6,185,118.31	5,670,587.61	短期借款		
短期投资	2,000,000.00		应付款项		
应收账款			应付工资		
预付款项			应交税金	2,184.89	
其他应收款	1,000.00	1,000.00	其他应付款		
存货			预收账款		
待摊费用			预提费用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券投资			预计负债		
财政应返还额度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8,186,118.31	5,671,587.61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84.89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负债：		
长期债券投资			长期借款		
长期投资合计			长期应付款		
			其他长期负债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固定资产原价					
减：累计折旧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负债合计	2,184.89	
文化文物资产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2,366,414.83	2,310,406.74
无形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5,817,518.59	3,361,180.87
无形资产			净资产合计	8,183,933.42	5,671,587.61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期间收支结余：		
			期间收支结余		
资产总计	8,186,118.31	5,671,587.61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8,186,118.31	5,671,587.61

基金会负责人：周健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梅霖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梅霖

业务活动表

2018年度

编制单位名称：上海第一财经公益基金会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4,318,199.85	4,318,199.85		1,729,451.56	1,729,451.56
会费收入						
提供服务收入						
商品销售收入						
政府补助收入			-			-
投资收益						
其他收入	68,550.80		68,550.80	81,867.72		81,867.72
拨入专款						
收入合计	68,550.80	4,318,199.85	4,386,750.65	81,867.72	1,729,451.56	1,811,319.28
二、费用						
(一) 业务活动成本	1,861,862.13		1,861,862.13	1,369,406.66		1,369,406.66
其中：人员支出						
公用支出						
(二) 管理费用	12,209.75		12,209.75	6,330.80		6,330.80
(三) 筹资费用						
(四) 其他费用	332.96		332.96	861.13		861.13
(五) 拨出专款						
费用合计	1,874,404.84	-	1,874,404.84	1,376,598.59	-	1,376,598.59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861,862.13	-1,861,862.13	-	1,369,406.66	-1,369,406.66	-
四、净资产变动额	56,008.09	2,456,337.72	2,512,345.81	74,675.79	360,044.90	434,720.69

基金会负责人：周健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梅霖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梅霖

现金流量表

2018年度

编制单位名称：上海第一财经公益基金会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4,318,199.85	1,729,451.56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79,989.25	81,867.72
拨入专款收到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4,398,189.10	1,811,319.28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349,264.00	333,239.10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483,098.13	1,036,281.56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51,296.27	7,191.93
拨出专款支付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1,883,658.40	1,376,712.59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4,530.70	434,606.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构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2,0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4,530.70	434,606.69

基金会负责人：周健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梅霖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梅霖

上海第一财经公益基金会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机构的基本情况

上海第一财经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会”）于 2013 年 7 月 15 日成立，系经上海市民政局批准登记的非公募基金会，原始基金数额贰佰万元。2017 年 5 月 3 日取得由上海市民政局核发的更新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慈善组织），统一代码（登记证号）：53310000501782549K，理事长：周健工。

业务范围：资助公益理念的传播、公益合作平台的搭建、文化艺术的交流，以及培训、论坛、国际交流等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会管理层对本基金会持续运营能力评估后，认为本基金会不存在可能导致持续运营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本基金会财务报表是按照持续运营假设为基础编制的。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8 年度的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基金会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基金会活动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基金会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基金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在日常业务活动过程中发生的各项应收未收债权，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1）应收款项应当按照实际发生额入账，并按照往来单位或个人等设置明细账，进行明细核算。

（2）期末，应当分析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对预计可能产生的坏账损失计提坏账准

备，确认坏账损失并计入当期费用。

6、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基金会将其确认为负债，以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予以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列项目予以反映：

- (1) 该义务是本基金会承担的现实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7、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8、收入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基金会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按照完工进度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本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实义务时，根据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接受捐赠的非货币性资产，以其公允价值计算。捐赠方在向基金会捐赠时，应当提供注明捐赠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的证明，如果不能提供上述证明，不得向其开具公益性捐赠票据或者《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收据，不得确认为捐赠收入。

五、税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四条、第八十五条的规定，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的收入，免缴企业所得税，但不包括非营利组织从事营利性活动取得的收入。

本基金会属于非营利组织，且无从事营利性活动取得收入。因此，本基金会 2018 年度未计提及缴纳企业所得税。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年初”指 2018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17 年度，“本期”指 2018 年度。

1、货币资金

(1) 货币资金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存款	4,168,618.31	1,355,799.32
其他货币资金（注）	2,016,500.00	4,314,788.29
合 计	6,185,118.31	5,670,587.61

注：其他货币资金系银行定期存款。

(2) 银行存款账户情况

开户银行	账 号	日记账余额	对账单余额	差异说明
中国光大银行黄浦支行	36570188000125329	4,168,618.31	4,168,618.31	核对一致
中国光大银行黄浦支行	36570181000073976	2,016,500.00	2,016,500.00	核对一致
合 计		6,185,118.31	6,185,118.31	

2、短期投资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投资原值：		2,000,000.00		2,000,000.00
基金投资		2,000,000.00		2,000,000.00
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基金投资				
短期投资净额：		2,000,000.00		2,000,000.00
基金投资		2,000,000.00		2,000,000.00

注：本基金会所持有基金系兴业基金发行的“社会责任3号”开放式基金，期末市价为1,958,874.20元。

3、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3-4年	1,000.00	100.00			1,000.00	100.00		
合 计	1,000.00	100.00			1,000.00	100.00		

注：期末余额系 POS 机押金。

4、应交税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184.89	
合 计	2,184.89	

5、净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非限定性	2,310,406.74	1,930,412.93	1,874,404.84	2,366,414.83
限定性	3,361,180.87	4,318,199.85	1,861,862.13	5,817,518.59
合 计	5,671,587.61	6,248,612.78	3,736,266.97	8,183,933.42

6、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捐赠收入	4,318,199.85	1,729,451.56
其他收入	68,550.80	81,867.72
合 计	4,386,750.65	1,811,319.28

注：其他收入包括利息收入 68,189.54 元和个税手续费返还 361.26 元。

7、业务活动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专项基金	1,037,353.68	658,810.40
定向项目	824,508.45	710,596.26
合 计	1,861,862.13	1,369,406.66

8、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介机构费用	4,000.00	4,000.00
餐费	2,104.50	600.00
差旅费	1,684.00	
理事会费用	1,260.00	
办公费	1,000.00	150.00
其他	2,161.25	1,107.00
邮电费		473.80
合 计	12,209.75	6,330.80

9、其他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	332.96	861.13
合 计	332.96	861.13

七、理事会成员的数量、变动情况以及获得的薪酬情况的说明

1、本理事会成员的姓名、工作单位、报酬、具体信息如下：

姓名	工作单位及职务	在本基金会职务	领取的薪酬
周健工	远景集团副总裁	理事长	-
缪惠琴	上海第一财经传媒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	秘书长	-
秦朔	复旦大学中国商业文明研究中心主任，秦朔朋友圈发起人	理事	-
陶丽娟	上海第一财经传媒有限公司党委书记	理事	-
范鸿根	退休	理事	-
庄爱玲	上海映绿公益事业发展中心董事长兼总干事	理事	-
黄伟	上海第一财经传媒有限公司主持人	理事	-

注：本年理事会成员有变动，刘芳和唐侃不再担任基金会理事。

2、本基金会理事会成员均未在本基金会领取报酬。

八、重大公益项目

项目	本期项目运营费用
“一份早餐”项目	569,292.75
政府预算基础及其解读媒体公益培训项目	212,013.42
健康中国媒体公益培训项目	205,358.05
中国公益金融 Mini MBA 项目	204,136.98
公益中国媒体人工作坊项目	200,000.00

九、或有事项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会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基金会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上海第一财经公益基金会

2019 年 2 月 28 日



营业执照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579120713U
证照编号 41000000201901300033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营业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东路166号18层
负责人 宋长发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4日
营业期限 2011年7月14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9年01月30日



通讯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 中国保险大厦 17-18 层
Postal Address: 17-18 F, China Insurance Building, No.166 East Lujiazui Road, Pudong
District, Shanghai PRC
邮政编码 (Post Code) : 200120
电话 (Tel) : +86(21)20300000 传真 (Fax) : +86(21)20300203

管理建议书

瑞华沪咨字【2019】31270011 号

上海第一财经公益基金会理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已完成对上海第一财经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贵基金会”）2018年度会计报表审计工作。贵基金会对所提供的会计报表和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对会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提供管理建议书的目的 是根据上海市民政局相关要求，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等有关规定，针对贵基金会审计年度相关管理责任和我们在审计过程中注意到的，影响基金会运作安全或者会计信息真实性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提出改进建议，供贵基金会理事会加强相关内部管理，完善内部控制参考之用。

一、基金会治理结构

贵基金会共有七名理事，并设立理事长一名，秘书长一名。依据贵基金会提供的资料，上述理事会成员均未在基金会领取报酬。

管理建议：无。

二、内控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

贵基金会建立了《上海第一财经公益基金会财务管理办法》、《上海第一财经公益基金会项目管理办法》、《上海第一财经公益基金会专项基金管理办法》、《上海第一财经公益基金会志愿者管理办法》、《上海第一财经公益基金会印章证照管理办法》和《上海第一财经公益基金会人力资源管理办法》等内控制度。依据提供的资料，基金会实际运作过程中相关内控制度能够切实执行。

管理建议：无

三、基金会项目管理

贵基金会建立了《上海第一财经公益基金会项目管理办法》，规定：秘书处根据基金会宗旨制定年度项目计划，报理事会审批；年度项目计划的更改应报请理事会审批同意后进行调整；投入资源的多少分为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并细化了“重点项目”定义和标准；重点项目由理事会审批，一般项目由秘书处审批；理事会会议每年召开两次，根据特殊项目需要可以由秘书处提请理事长召集临时理事会会议，或者以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进行项目审批；项目执行过程中，项目负责人每月向秘书处提交项目进展情况汇报，秘书处将根据项目申请书内容跟踪项目开展进度；项目实施结束后，项目负责人应提交结项申请，内容包括项目执行总结、财务报告等，由秘书处组织项目评估。

依据贵基金会提供的项目资料，我们未见基金会在执行项目实施的过程中存在违反项目管理办法的情况。

管理建议：无。

四、专项基金管理

贵基金会建立了《上海第一财经公益基金会专项基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专项基金管理办法”），针对专项基金的设立、专项基金的管理及专项基金的终止分别明确了操作流程及细则。

依据专项基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如专项基金捐赠额度大于等于人民币50万，可根据发起人/捐赠人意愿，由基金会与专项基金发起人共同组成专项基金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管委会），对专项基金实施监督、协调和管理。管委会应由本基金会与捐赠人（包括发起人）共同委派组成，管委会成员一般3至7人，可设主任1人，副主任1至2人，委员若干人，具体人数和组成结构由捐受双方具体商定；管委会的主要职责包括：制定专项基金的管理规则、决定专项基金的使用方向、审议和批准专项基金的资助计划和频次；每年召开一至二次专项基金管委会会议，会议由管委会主任负责召集，须有50%以上管委会成员出席才能形成决议。

依据提供的资料，我们未发现贵基金会存在违反专项基金管理办法的情况。

管理建议：无。

五、基金会财务管理

基金会财务管理工作实行“统一领导，集中管理，分工负责，责权结合”的原则。财务开支实行“一支笔”审批制度。

财务管理工作的基本职能是：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各项财经方针、政策、法令、制度，维护财经纪律，保护基金会公共财产的安全、完整，拟定财务规章制度，监督检查基金会各项基金的管理和预算执行情况，通过做好记账、算账、报账工作和分析考核基金使用的效益，如实反映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为基金会经济活动的合法性、合理性进行监督，对基金会的重大决策提供财务分析依据。

依据贵基金会提供的资料，我们未发现基金会财务管理存在不规范的情况。

管理建议：无。

六、基金会投资活动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2016年3月16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和2018年10月30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令第62号《慈善组织保值增值投资活动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慈善组织可以用于投资的财产限于非限定性资产和在投资期间暂不需要拨付的限定性资产；慈善组织在投资资产管理产品时，应当审慎选择，购买与本组织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担能力相匹配的产品；慈善组织的财务和资产管理制度以及重大投资方案应当经决策机构组成人员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同时明确了慈善组织不得进行投资活动的八种形式。

本年度，经贵基金会第二届理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贵基金会购买了兴业基金发行的“社会责任3号”开放式基金200万元，截至2018年末，该基金市价为1,958,874.20元。

管理建议：无。

七、其他事项

根据贵基金会提供的材料，我们未见其他需要说明的重要事项。

本管理建议书仅供贵基金会理事会内部参考。因使用本管理建议书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注册会计师及其所在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2019年3月18日

